彭水苗族土家族自治县龙射镇人民政府

关于建立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长效机制的通知

龙射府发〔2019〕98号

各村（居）民委，各单位：

为深化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工作，进一步拓展治理范围，促进治理工作常态长效，根据《建立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长效机制的通知》（彭水府办发〔2019〕66号）文件精神，经镇人民政府同意，结合本镇实际，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两点”定位、“两地”“两高”目标、发挥“三个作用”和营造良好政治生态的重要指示要求，牢固树立和践行新发展理念，持续深入开展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完善治理机制，提高农村生活垃圾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理能力，加快建设山清水秀美丽之地，加快形成人居环境与乡风文明相互促进的良好局面，努力建设整洁卫生、环境优美、和谐宜居的美丽乡村。

（二）基本原则。

1.政府主导、村民自治。推动完善农村生活垃圾治理政策法规和技术标准，强化职能职责，明确村民的责任和义务，形成齐抓共管、联合治理农村生活垃圾的良好局面。

2.分类减量、科学处置。按照生活垃圾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理的总体要求，探索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和资源化利用途径方法，健全完善收运处置体系，提升治理成效。

3.示范引领、统筹推进。积极打造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示范村居，探索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模式，并逐步推广实现全覆盖。

（三）目标任务。

2019年实现胜利社区、大地村、葡萄村、钟山村、银木村生活垃圾分类，2020年实现行政村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到2021年，实现全镇区域生活垃圾分类全覆盖。

二、主要任务

（一）建立健全生活垃圾治理和分类体制机制。

1.加强组织领导管理体系建设。镇人民政府成立以镇长张维斌同志任组长，分管副镇长任副组长，党政办、建管办、社保所、文化站、农服中心、林业站、水务站、中心卫生院、龙射中学、龙射小学等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农村生活垃圾治理长效机制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镇建管办，由张学明同志担任办公室主任，负责指导各村按照有关要求，做好环卫日常保洁和设施维护工作。

2.建立生活垃圾清运收运体系。建立“户收集—村集中—镇转运—县处理”的清运处理体系。在组一级配备保洁人员，负责将农户收集的生活垃圾集中清运到各村在公路沿线设置的3立方米垃圾箱体或由农户将垃圾装袋后就近投入垃圾箱；村级配置机动三轮环卫车，负责将农户垃圾集中到村垃圾箱内；镇级配备垃圾运输车，负责将村集中点的垃圾箱运到垃圾中转站。

3.完善村庄清扫保洁制度建设。建立稳定的村庄保洁队伍，完善农村生活垃圾前端收集保洁体系。采取政府购买公益性服务、公开竞聘、村组选聘等方式确定村庄保洁人员（同等条件下，贫困户优先的原则），行政村可按常住人口每300人左右配备1名保洁员。鼓励通过市场化运营模式，实施城乡一体、全域招标清洁公司开展清扫保洁。明确保洁员职责，建立村庄保洁日常管护、激励约束和资金保障机制，确保保洁员工资按时发放到位。通过村规民约、“门前三包”等方式明确村民保洁义务。

4.保障农村生活垃圾运行经费。多渠道筹集资金，保证建设和运行经费，充分保障农村生活垃圾收运设施设备建设及其有效运行。一是积极争取县和镇财政投入；二是利用环保、住建委、就业局等部门的项目资金，整合使用；三是鼓励村居按“一事一议”的方式，收取生活垃圾清运处理费建立居民与政府共同承担的经费保障机制。

5.建立设施设备维护管理制度。加大垃圾治理设施设备监管力度，建立健全设施设备维护保养制度，确保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工作运转正常。县城市管理局作为垃圾转运站、垃圾转运密封车辆的运行管理责任主体，设施设备出现故障应及时维修。镇政府是垃圾收集勾臂车的运行管理责任主体，具体负责转运车辆的运行管理和调度。各村（居）是垃圾收集容器的运行管理责任主体，负责垃圾收集箱（3m³）、120L垃圾桶、保洁斗车、三轮垃圾车、入户分类桶等各类垃圾收集容器的管护、保洁、维修及更新。

6.严格实行工作经费奖罚机制。加大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督导考核力度，建立权责明晰、奖惩分明的长效管理体系。镇建管办要会同各镇属科室加强对农村生活垃圾长效治理工作的检查和指导，每月镇上将组织检查小组对各村（居）进行检查考核，每季度结合每月考核排名兑现一次奖惩，以村为单位评选先进集体，对优秀村给予一定奖励；同时各村对居民卫生进行检查，对卫生较好的农户，可发给一定奖励。

（二）推行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减量。按照前端农户分类投放，中端保洁员分类收集、乡镇分类中转，末端区域分类处理要求，对适合在农村消纳的生活垃圾实施分类就地减量。各驻村帮扶指导人为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指导员，分类指导员要认真指导、监督各村（居）做好分类工作。完善生活垃圾分类设施配套建设，投放一定数量的分类垃圾箱、分类垃圾桶。

（三）彻底清除陈年生活垃圾。深入开展陈年生活垃圾整治，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整治，彻底整治村庄路边、河边桥头、塘库沟渠、房前屋后、田间地头等区域的各类陈年生活垃圾，消除卫生死角。整治后的区域应及时配套生活垃圾收集设施，巩固治理成果，不再发生随意丢弃、乱倒乱烧和随意填埋垃圾现象，保持乡村干净整洁。

三、保障措施

（一）动员全民参与，营造良好氛围。要通过村民自治和村规民约，结合环境卫生提升行动广泛开展“美丽庭院”“清洁农户”评选活动，推广“门前三包”、环境卫生监督等制度，促进村民养成良好卫生习惯。采用“小手牵大手”、驻村工作队进村入户、举办知识讲座、设立宣传专栏等方式，促进农村生活垃圾长效治理。

（二）强化工作措施，狠抓工作落实。各村要按照方案要求，层层落实责任，村干部要按照分片安排，认真抓好所负责区域的环境卫生治理工作，村党支部书记要负总责，统筹调度好该项工作，督促村干部抓好落实。

（三）加强应急管理，健全应急预案。要充分考虑操作失当、意外事故等原因可能造成生活垃圾转运、处置设施不能正常运转，暴雨、高温、寒潮等自然灾害，以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社会安全事件等对农村生活垃圾收运的影响，逐步推进农村生活垃圾长效治理应急管理体系建设。健全应急值守制度，健全应急处置预案，开展应急演练，提高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应急管理水平。

龙射镇人民政府

 2019年6月13日

（此件公开发布）